南涧交警认真开展“9.15”严查严管重点交通违法行为全国统一行动

按照部局、总队和支队严查严管重点交通违法行为全国统一行动部署要求，南涧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切实加强工作统筹，严密分析研判，细化工作措施，精心组织，扎实开展“9.15”严查严管重点交通违法行为全国统一行动工作。

当天，大理州公安局副局长、交警支队长邓明亲自深入南涧一线现场督战，交警支队涉车大队直接参战，进一步夯实和加强了重点道路交通违法行为整治工作基础。

夜晚，南涧交警大队共在县城区金龙路、中兴路、振兴路路段设置了三个临时执勤点，宝华、碧溪、公郎三个乡镇与县城区同步开展整治。邓明副局长在南涧县公安局长李胜元和副局长饶宗发陪同下亲自挂帅到整治现场督导指导民警执勤执法，传授经验方法，为南涧交警擂鼓助威。期间，交警大队重点对国省道货车超载、疲劳驾驶、强超抢会、违法载人、超速行驶、逆行、驾乘摩托车不戴安全头盔、驾乘汽车不系安全带等重点违法行为进行打击、惩处，集中整治夜间货车遮挡号牌排队冲卡和严重超载、超员违法；严厉查处酒后驾驶机动车、无牌无证、擅自改装机动车、客货混装等交通违法行为。对于查处摩托车、电动车等车辆轻微交通违法行为，坚持以劝导为主处罚为辅的方式，现场警示教育驾驶员和乘客，提高交通安全意识。

整治同时，大队通过“南涧交警”一直播网络直播平台将执法直播现场实况展现在广大网友面前，向广大驾驶员和乘客讲解交通安全知识常识，传播文明交通，并现场发放交通安全宣传材料，相互交流，积极倡导自觉遵守交通规则，摒弃交通陋习,筑牢交通安全防线。当晚，直播视频点击量达3.4万次，取得良好效果。

此次行动，南涧交警大队在交警支队领导的督战和涉车大队的直接参战下，共出动警力110人次，警车24辆次，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360起，其中，查处无牌无证驾驶84起，涉嫌酒后驾驶7起，涉嫌醉酒驾驶2起，不戴安全头盔116起，货车超载4起，面包车超员2起，擅自改装机动车10起，逆行1起，其他违法行为130余起，进一步强化了辖区道路交通秩序，切实维护了辖区良好的道路交通秩序环境。

责任编辑：杨利明 审核：